

关于开展 2017 年贵州师范大学“两代会”提案 办理中期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:

为更好地做好提案落实办理工作，及时了解提案办理情况，加强提案人与提案落实办理责任单位的沟通和联系，根据 2017 年贵州师范大学“两代会”提案落实办理工作安排，决定开展 2017 年提案落实办理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检查时间

2017 年 6 月下旬

二、检查形式

各提案落实办理单位根据提案内容及建议，认真做好落实办理工作，并报送提案落实办理情况回复（书面及电子版各 1 份），校工会将根据各相关单位报送的提案办理回复情况，加强沟通协调，确保提案办理落实。

三、报送提案办理情况时间、地点

（一）报送时间：2017 年 6 月 15 日前；

（一）报送地点：花溪校区行政楼主楼二楼工会办公室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贵州师范大学第五届教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提案表

贵州师范大学工会委员会

2017年6月1日